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奋斗者”第一期（增补）员工持股计划
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28日、2022年11月21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奋斗者”第一期（增补）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29日、2022年1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奋斗者”第一期（增补）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等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奋斗者”第一期（增补）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规模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0年1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根据2021年2月9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截至2021年2月5日，公司上述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29,071,888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47%，最高成交价为21.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1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99,938,779.59元（不含交易费用），已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8,863.24元（含交易费用）。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为19.2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16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1,152,000份。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为1,152,000份，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一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持有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杠杆资金，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与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9.2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2月8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第一期（增补）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162%。

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3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

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33%、33%、34%。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上述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事实。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保持独立，持有人会议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公司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等事务方面将独立运行，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已存续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权益不进行合并计算。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于2022年12月8日完成全部标的股票的过户，受让价格为6.00元/股，受让价格与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的差额部分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经测算，公司应确认总费用预计为85.06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锁定期内，按每次解锁比例分摊，则2022年至2025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 2022年 (万元) | 2023年 (万元) | 2024年 (万元) | 2025年 (万元) |
|-----------------|---------------|---------------|---------------|---------------|
| 85.06 | 4.31 | 49.40 | 22.50 | 8.84 |

注：因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公布、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二）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